

第三篇信息 基督得榮耀的結果——
終極完成的神與重生信徒的合併

壹 基督藉着在復活裏得着榮耀，成了神的長子，兼有神性和人性，也成了賜生命的靈，就是那是靈的基督，並且重生了祂的眾信徒，使他們都成為神的兒女，就是神的種類。

貳 藉此，所有基督的信徒都被帶進與經過過程之三一神生命的聯結裏，並與終極完成的神調和成為一個合併：

一 神在祂神聖的三二裏，乃是一個合併——約十四 10-11：

1 藉着互相內在一『我在父裏面，父在我裏面。』

2 藉着在一起是一的行事——『我對你們所說的話，不是我從自己說的，乃是住在我裏面的父作祂自己的事。』『你們當...因我所作的事而信。』

二 終極完成的三一神與重生的信徒，乃是一個合併——約十四 16-19：

1 那靈（神聖三二的第二者，作另一位保惠師）乃是子（神聖三一的第一者，作第一位保惠師；也作三一神的具體化身）的實際，不僅與重生的信徒同住，也住在他們裏面——16-17節。

2 子這第一位保惠師，藉着死離開了祂的信徒，又藉着復活回來作他們的另一位保惠師，使他們與祂一同活着——18-19節。

三 終極完成的三一神與重生的信徒，在基督的復活裏成了一個合併——約十四 20：

1 「到那日」——到子復活的那日。

2 「你們就知道」：

a 「在我父裏面」——子與父合併為一。

b 「你們在我裏面」——重生的信徒合併到子裏面，也合併到在子裏的父裏面。

c 「我也在你們裏面」——在父裏的子合併到重生的信徒裏面。

3 十七節裏實際之靈的『在裏面』，乃是二十節裏三個在裏面的總和。